

# 海怡寶血小學

## 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八年度第五十四屆學校舞蹈節低年級組比賽事宜

敬啟者：

貴子女將代表本校參加由香港教育局及香港舞蹈總會合辦的第五十四屆學校舞蹈節比賽，有關比賽日安排及注意事項臚列如下：

1. 比賽日期及地點：2018年3月1日（星期四），屯門大會堂演奏廳
2. 比賽時間：約在 下午 2:45 至下午 3:45
3. 比賽當天，學生按平日上課時間回校上上午課堂及午膳，在下午 1:30 由老師帶隊往屯門參加比賽，完成比賽後由老師帶學生返回學校放學。學生當天放學時間約下午 5 時正，請家長自行到學校地下大堂接回子女。
4. 如家長可協助學生整理頭飾及服飾，請在正午 12 時到本校舞蹈室協助，完成時間約下午 1 時 30 分；如家長欲欣賞 貴子女的演出，可在當天下午 1 時 30 分在本校停車場集合，每名學生最多有兩名家長陪同，其他的請自行前往屯門大會堂演奏廳欣賞，免費入場，人數不限。
5. 由於是次比賽的服飾已由導師幫學生訂購，全套服飾費(包括鞋、服飾及頭飾等)為港幣 500 元正，學校會津貼部份費用，學生只需交港幣 150 元正，請學生將費用在 31/1 前交給林副校，可用支票或現金，支票抬頭寫卜白鸞。整套服飾於學期完結時，給予學生留作紀念。
6. 由於比賽在 1/3 進行，因此，7/2 及 28/2 需要加時排練到下午 4 時 30 分。
7. 本班在 7/3 繼續上課，上課時間在下午 2:30 - 3:30，如貴子女平日有乘搭校車的，可乘第二輪校車，請家長留意。

如有任何查詢，可致電 2551 1378 與林美蘭副校長聯絡。本通告收集的資料，只用於家長表達意向及聯絡之用，用後便會銷毀。

此致  
貴家長台鑒

校長

謹啟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五日

黃德才

通告<二二零>

-----回條-----

敬覆者：

本人已知悉「第五十四屆學校舞蹈節低年級組比賽」事宜。

- 本人在比賽當天回校協助工作：會 不會
- 本人在比賽當天跟隨校車出發及回校：會 ( 人) 不會

耑覆

海怡寶血小學校長

學生姓名：\_\_\_\_\_ ( )

家長簽署：\_\_\_\_\_

學生班別：\_\_\_\_\_

家長姓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日期：二零一八年一月 日

請於適當的內加✓

<回條交林副校>

通告<二二零>